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理藩院

廩給　內札薩克廩給　外札薩克廩給

內札薩克廩給。康熙四十六年議准。蒙古王公台吉等來京。除所騎馬駝交館餧養外。坐馬草料及煮料柴薪。仍照例給予。其餘口糧食物等項。停其赴戶禮工三部領取。仍照該部所定之價。減十分之一。折銀支給。使衆蒙古得以自便。共霑實惠。○六十一年議准。自固倫公主以下官員以上。隨來僕從。原定每日給銀二分五

釐。嗣後加增一半。定為僕從一人日給銀五分。其宗女亦酌給口糧路費。再固倫額駙本身口糧。原定日給銀七錢三分。今加增七分。日給八錢。公之壻本身口糧路費。原定日給銀四錢。今加增一錢。日給五錢。札薩克台吉本身口糧原定日給銀七錢四分。今加增二錢六分。日給銀一兩。若額駙公主郡主暨蒙古王福晉與台吉之妻夫婦同來往者。口糧併為一分支給。其坐馬養馬。仍各照例分給。○又議准。固倫公主本身及隨從人等口糧。每日共給銀六兩三錢五

分。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八錢六分九釐一毫三絲。公主来京路費銀四十兩七錢九分。回家路費銀四十兩一錢九分。隨從五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三錢。和碩公主本身及隨從人等口糧。每日共給銀五兩二錢五分。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七錢五分三釐二毫四絲二忽。公主来京。進喜峯口。給路費銀十八兩五錢。進張家口給銀十八兩。進古北口。給銀十七兩。公主回家。出喜峯口。給路費銀二十五兩五錢九分。出張家口給銀二十五兩九分。出古北口。給銀二十

四兩九分。隨從四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三錢。
郡主本身及奴婢。每日共給銀四兩三錢七分
五釐。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五錢七分九釐四
毫二絲。郡主回家路費銀十五兩一錢。奴婢三
十五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二錢。縣主本身及奴
婢。每日共給銀三兩五錢。坐馬草料。每日共給
銀四錢六分三釐五毫三絲六忽。縣主回家路
費銀八兩五分。奴婢三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
一錢八分。郡君本身及奴婢。每日共給銀二兩
八錢五分。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三錢四分七

釐六毫五絲二忽。郡君回家路費銀六兩五錢五分。奴婢二十五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一錢五分。縣君本身及奴婢。每日共給銀二兩八分。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二錢三分一釐七毫六絲八忽。縣君回家路費銀三兩八錢。奴婢二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一錢二分。鄉君本身及奴婢。每日共給銀一兩二分五釐。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一錢七分三釐八毫二絲六忽。鄉君回家路費銀二兩四錢九分。奴婢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五分。宗女本身及奴婢。每日共給銀九錢

二分五釐。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一錢七分三釐八毫二絲六忽。宗女回家路費銀二兩。奴婢八人。每日共給路費銀四分。固倫公主之固倫額駙。和碩公主之和碩額駙。本身及隨從人等。每日共給銀四兩。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四錢四釐八絲二忽。額駙回家。出喜峯口。給路費銀二十五兩五錢九分。出張家口。給銀二十五兩九分。出古北口。給銀二十四兩九分。隨從二十五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一錢五分。郡主之和碩額駙本身及僕從。每日共給銀三兩二錢五分。

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二錢六分九釐三毫八絲八忽。額駙回家路費銀十五兩一錢。僕從二十五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一錢三分。縣主之多羅額駙本身及僕從。每日共給銀二兩三錢一分。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二錢六分九釐三毫八絲八忽。額駙回家路費銀八兩五分。僕從二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一錢。郡君之多羅額駙本身及僕從。每日共給銀一兩八錢一分五釐。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二錢六分九釐三毫八絲八忽。額駙回家路費銀六兩五錢五分。僕從

十五人。每日共給路費銀八分。縣君額駙本身及僕從。每日共給銀一兩三錢三分五釐。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二錢二釐四絲一忽。額駙回家路費銀三兩八錢。僕從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五分。鄉君額駙本身及僕從。每日共給銀一兩一分。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六分七釐三毫四絲七忽。額駙回家路費銀二兩四錢九分。僕從六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三分。科爾沁圖什業圖阜里克圖達爾漢三親王。本身及隨從人等。每日共給銀七兩三錢五分。坐馬草料。每日共

給銀一兩一分二毫五忽。來京進喜峯口。給路
費銀十八兩五錢。進張家口。給銀十八兩。進古
北口。給銀十七兩。回家出喜峯口。給路費銀二
十五兩五錢九分。出張家口。給銀二十五兩九
分。出古北口。給銀二十四兩九分。隨從四十人。
每日共給路費銀三錢。科爾沁達爾漢親王旗
貝勒本身及隨從人等。每日共給銀六兩三錢。
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一兩一分二毫五忽來
京進喜峯口。給路費銀十八兩五錢。進張家口。
給銀十八兩。進古北口。給銀十七兩。回家出喜

峯口。給路費銀二十五兩五錢九分。出張家口。
給銀二十五兩九分。出古北口。給銀二十四兩
九分。隨從三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一錢八分。
各部落親王本身及隨從人等。每日共給銀六
兩三錢五分。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一兩一分
二毫五忽。回家給路費銀十二兩八錢。隨從四
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三錢。郡王本身及隨從
人等。每日共給銀五兩三錢五分。坐馬草料。每
日共給銀六錢七分三釐四毫七絲。回家給路
費銀七兩八錢八分。隨從三十五人。每日共給

銀二錢。貝勒本身及隨從人等。每日共給銀三兩四錢。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五錢三分八釐七毫七絲六忽。回家給路費銀五兩。隨從三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一錢八分。貝子本身及隨從人等。每日共給銀二兩九錢。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四錢四釐八絲二忽。回家給路費銀三兩七錢。隨從二十五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一錢五分。公本身及隨從人等。每日共給銀二兩四錢一分。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二錢六分九釐三毫八絲八忽。回家給路費銀三兩七分。隨從

二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一錢二分。札薩克台吉本身及僕從。每日共給銀一兩六錢一分。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二錢二釐四絲一忽。回家給路費銀七錢五分。僕從十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五分。公主子孫台吉本身及僕從。每日共給銀一兩五錢三分五釐。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二錢二釐四毫一忽。回家給路費銀二兩五錢七分。僕從六人。每日共給路費銀三分。有姻戚之台吉本身及僕從。每日共給銀一兩一錢六分。坐馬草料。每日共給銀二錢二釐四絲一忽。

回家給路費銀七錢五分。自此以下隨從僕人不給路費台吉
本身及僕從。每日共給銀九錢二分。坐馬草料。
每日共給銀六分七釐三毫四絲七忽。回家給
路費銀七錢五分。管旗章京精奇尼哈番本身
及僕從。每日共給銀三錢八分。坐馬草料。每日
共給銀六分七釐三毫四絲七忽。回家日給路
費銀一分。管旗副章京阿思哈尼哈番本身及
僕從。每日共給銀三錢二分。坐馬草料。每日共
銀六分七釐三毫四絲七忽。回家日給路費銀
一分。長史護衛參領以下。驍騎校以上。本身及

僕從。每日共給銀一錢五分。坐馬草料。每日給銀六分七釐三毫四絲七忽。回家日給路費銀一分。隨從領催馬甲閒散人等。每日給本身銀五分。若別行差遣來京。加銀二分。坐馬草料。每日給銀六分七釐三毫四絲七忽。回家日給路費銀一分。○是年十二月。恭值

聖祖仁皇帝大事。蒙古王等來京。其本身廩給。遵

旨於常額之外。親王。郡王。日各增給銀一兩一錢。貝勒貝子和碩公主之和碩額駙。日各增給銀五錢五分。公。多羅額駙固山額駙。札薩克台吉。姻戚

台吉。日各增給銀一錢六分。台吉等。日各增給銀一錢二分。○又議准。凡額駙等尚主之後。未往蒙古地方者。按其應得口糧。折銀支給。居住京師之公主等。回家時仍令分別給予路費。來時不計限期。供應廪給。凡額駙親屬。公主之子孫自親王以下。台吉以上。凡係姻戚來京者。皆得展限居住。非姻戚之王等以下。扎薩克台吉以上來京者。均予十日廪給。平時來貢之台吉予五日。收納貢物之後。再給五日。都統以下來使。均予五日廪給。○雍正二年議准。下嫁內蒙古

部落公主郡主等欲來京者。並令請
旨。具奏
旨來京者。均定以限期。照例供給。內蒙古額駙住四
十日。公主郡主等住六十日。如限滿後仍欲留
京者。亦須奏明。再支供給。○三年議準公主等
坐馬。日給料三升二合四撮。穀草羊草各一束。
柴斤半。王台吉及一應官員兵丁人等坐馬。日
給料四升。穀草羊草各一束。柴一斤。按定例柴
一斤。價銀二釐六毫六絲。料一斛。價銀一兩二
錢。穀草一束。價銀一分五釐。羊草一束。價錢六

釐五毫一絲。嗣後坐馬草料及柴薪亦照從前口糧食物之例。減定價十分之一。折銀支給。均於本院庫銀內動用。年終彙數奏銷。○十二年議准。常住在京之蒙古。非暫來者可比。從前喀爾喀郡王額駙特貝勒之廩給。均照定例裁減一半。嗣後常住在京之蒙古。除

御前行走者不議外。餘皆照例減半給予。此等常住之人。毋須飼養馬駝。並將草料折價一併停給

○十三年十月。恭值

世宗憲皇帝大事。來京之蒙古王等。於照常廩給之外。

親王。郡王。日各增給銀五錢五分。貝勒貝子和碩額駙郡主額駙縣主額駙日各增給銀二錢七分五釐。公郡君額駙縣君額駙鄉君額駙札薩克台吉。公主之子孫姻戚台吉等日各增給銀一錢八分三釐。台吉等日各增給銀一錢一分。至循例進貢之王台吉等仍照常廩給。均未加增。○乾隆二十七年議定。凡蒙古王公額駙台吉等來京。拴馬入館。馬每匹。每日折給草豆銀六分七釐三毫四絲七忽。公主格格等拴馬入館。馬每匹。每日折給草豆銀五分七釐九毫

四條二恩。自十月初一日起。至三月三十日止。○三十八年奏准。下嫁蒙古之公主郡主等。未及十年呈請來京者。毋庸專奏。入於年終彙題。惟不准支予廩給。○又奏准。公主郡主等來京。照支派遠近分別品級。定以限期。和碩公主六十日。近派之郡主五十日。縣主四十日。郡君以下三十日。其支派稍遠之郡主以下。以次遞減十日。遠派之郡主以下。再遞減十日。○四十三年奏准。蒙古王公子弟台吉等。為聘娶格格來京者。給予聘娶前七日後九日廩給。其因筵燕

來者。亦給予前七日廪給。如聘娶之際來者。不
拘七日之數。計日給予。所有蒙古福晉等亦照
此給予。其夫婦同來者。仍照例併為一分給予。
○五十五年。恭值
高宗純皇帝萬壽聖節。來京行禮之蒙古王公額駙台
吉等。於禮成後恭請
聖安。各回游牧處所。各支給二十日廪餼。差人來者支
給六日廪餼。其公主格格等來京行禮。不分別
曾否已逾十年及支派遠近。均照蒙古福晉例
支給十日廪餼。○嘉慶二十二年定。指婚未經

成禮額駙。按額駙給予四分之一廩餼。○又定蒙古王公台吉暨。喇嘛等奉差由內地馳驛。應給廩糧。照內地大臣官員品級分別支給。○又定。各旗計程支給路費。郭爾羅斯。扎賚特。杜爾伯特。給三十日。科爾沁。給二十五日。阿嚕科爾沁。烏珠穆沁。扎嚕特。鄂爾多斯。給二十日。土默特。給十六日。四子部落。克什克騰。喀爾喀。浩齊特。茂明安。烏喇特。阿巴哈納爾。巴林。蘇尼特。給十五日。奈曼。歸化城。翁牛特左翼。給十三日。敖漢。喀喇沁。翁牛特右翼。給十一日。○又定。

御前行走及年班之王公台吉來京。按其在京日期支給廩餼。○二十三年定。

御前行走內札薩克王公等不必輪班。每年年終均行來京。所有廩餼等項。俱照年班例給予。○又定。

乾清門班之內外札薩克王公台吉等來京。支給四十日廩餼。○又定。代班之協理台吉塔布囊來京。按其在京日期。支給廩餼。○二十四年定。

王公等請安謝

恩來京支給三日廩餼差人請
安謝
恩進貢及領時憲書解送人犯等事來京俱支給五
日廩餼○又定年班之公主子孫台吉塔布囊
姻親台吉及直班之閒散額駙來京支給四十
日廩餼○又定四十九旗差人進羊酒聽事來
京按其在京日期支給廩餼○又定台吉年終
進湯羊乳油熏豬等物來京收者支給十日廩
餼不收者支給五日廩餼○道光元年奏定蒙
古王公等廩米一項於蒙古人到京之次日行

知戶部屆期赴倉支領台吉庫米戶部按照例

住日期折價放給。○十九年定凡遇

聖駕恭詣

盛京謁

陵內札薩克六盟蒙古王公等恭進馬匹由該盟長派

出解送馬匹之官員每日各給盤費銀一錢三

分。兵丁各給銀一錢。土默特貝子一旗給予二

十七日。土默特貝勒一旗給予二十九日。喀喇

沁札薩克塔布囊一旗給予五十八日。其餘各

給予六十日。其往返不足六十日者。仍按日計

算。○二十一年定。額駙並額駙之子孫留京居
住。有差使無職任養廉者。按其品秩。減半支給
廩餼。○又定。駐京額駙。遇有扈從差使及告假
回游牧者。停其所支減半廩餼。其留守府第之
護衛官員等。支給三分之一廩餼。○二十五年
定。蒙古王公額駙格格台吉呼圖克圖喇嘛及
回部王公台吉等。年班來京。支給廩米日期多
寡不等。以請
安之日為準。限次日行文戶部。五日劄倉覆文到院。
即飭令赴倉支領。○又定。例住十日以下之台

吉喇嘛等應支廩米毋庸行文戶部劄倉。即按
例價每石折給銀一兩六錢。由院庫放給。○光
緒八年議定。嗣後除年班來京。並額駙子孫留
京當差者。其餘均不得擅請支給廩餼。
外札薩克廩給○康熙三十年奏准。內附之喀
爾喀等。均晉封汗及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爵號
來朝者。照內札薩克王貝勒貝子公台吉之例
廩給。○六十一年議准。青海親王來京。日給銀
三兩二錢。郡王。日給銀三兩。貝勒。日給銀一兩
九錢。貝子日給銀一兩八錢。公。日給銀一兩七

錢。札薩克一等台吉。日給銀一兩。隨從人等。並無定數。閒散台吉。日給銀六錢。屬下台吉。日給銀四錢。宰桑格隆。各日給銀二錢。護衛格蘇勒各日給銀一錢五分。僕從各日給銀五分。數給六十日。坐馬若干。任其酌量。其餘馬駝。均儘數交館餧養。回時路費。親王給銀十二兩八錢。郡王八兩。貝勒五兩。貝子三兩七錢二分。公札薩克台吉各三兩七分。台吉三兩。宰桑二兩五錢。護衛二兩。僕從每人一分。均數給六十日。○又議准。青海遣使來京。正使。日給銀五錢。副使。日

給銀三錢。僕從無定數。各日給銀五分。嵗給六十日。正使坐馬三匹。副使坐馬二匹。騎來馬駝。儘數交館餧養。回時路費正使給銀三兩。副使二兩。正使副使不得過十人。○又議准。平時來貢之喀爾喀額魯特王貝勒貝子公等。均予十日廩給。台吉等以下至來使。均予七日廩給。○又議准。喀爾喀圖什業圖汗照親王之例。車臣汗照郡王之例。給予廩給。宰桑護衛官員各日給銀一錢。僕從各日給銀五分。均嵗給四十日。騎到馬駝。儘數交館餧養。回時路費。亦照親王

郡王之例給予。若遣使來京。正使日給銀五錢。
坐馬二匹。副使日給銀三錢。坐馬一匹。其僕從
廩給及交館餧養馬駝。均與前同。回時路費正
使給銀三兩。副使一兩五錢。正副使均不得過
十人。○又議准。額魯特王額駙車凌旺布旣未
編設旗分佐領。其本身及來使廩給。照青海例
額魯特公多爾濟塞布騰。本身及來使廩給。照
額魯特貝勒額駙之例給予。○雍正二年議准。
下嫁外藩之公主郡主等。如欲來京。並令請
旨。不得擅自來京。其奉

旨來京者。均定以限期。照例供給。額魯特額駙住六十日。公主郡主等住八十日。如限滿後仍欲留京者。亦須奏明。再支供給。○三年議准額魯特喀爾喀等坐馬。並無定額。照舊例不必計數。一例折銀給予。其廩給食物。亦視內札薩克王公等之例折給。均於院庫動用。年終彙疏奏銷。○四年定。青海廩給。郡王日給銀四兩三錢五分。貝勒日給銀二兩六錢。貝子日給銀二兩三錢。公日給銀一兩九錢一分。札薩克台吉日給銀一兩三錢一分。其坐馬及回時路費。均照喀爾

喀例仍不計數。○五年奏准土爾扈特貝子丹衷並未編設旗分佐領即照額魯特廩給銀劍日給銀二兩三錢五分。屬下台吉日給銀四錢宰桑日給銀二錢。護衛日給銀一錢五分。僕從日給銀五分。均覈給六十日。坐馬無定額每坐馬一匹。照例給予草豆柴薪折價銀六分七釐三毫四絲六忽其餘馬駝。儘數交館餧養。回時路費。貝子給銀三兩七錢。隨從二十五人。日共給銀一錢五分。均覈給六十日。如遣使進貢。日給正副使廩給坐馬養馬限期及回時路費。均

與青海正副使同。○十年議准。喀爾喀世子多爾濟塞布騰廩給及坐馬養馬路費等項。均視親王之例稍減郡王之例稍增。酌量日給銀五兩八錢五分。日給十日。坐馬十二匹。養馬五十五匹。回時路費給銀十兩三錢四分。隨從三十七人。共給銀三兩七錢五分。○又定青海長子索諾木丹津廩給及坐馬養馬路費等項均照青海貝勒之例。○乾隆九年奏准。從前郡王額駙阿保貝子多爾濟塞布騰所來之人。並無定數。向照舊額會特例給予六十日廩給。駝馬亦

不限數。照呈報之數入館餧養。後將郡王塞布

騰旺布屬下人等。編設旗分佐領。改照喀爾喀

例。僕從限定人數。給予十日廩給。來使給予七

日廩給。伊等皆係額魯特札薩克。即與塞布騰

旺布。均照喀爾喀例給予廩給。○十八年奏准。

嗣後年底來京當差之八旗游牧察哈爾旗下

額魯特散秩大臣副都統。日各給銀六錢。坐馬

三匹。一等侍衛子二品官。各給銀四錢。坐馬二

匹。二等侍衛三四品官。各給銀三錢。坐馬二匹。

三等侍衛以下。六品官以上。各給銀一錢五分。

坐馬二匹。七八品官司韋司轡執事人等。各給
銀一錢五分。坐馬一匹。入館養馬。各按品級交
館。此内如有
御前之散秩大臣侍衛等。均照蒙古王台吉之例長
支廩給。
乾清門行走之侍衛官員。均照侍衛博啟之例。給
三十日。司韋司轡人等均有執事。給三十日。閒
散侍衛官員來京者。按其品級給予十日廩給。
○四十七年奏准。年班來京之庫倫商卓持巴
達木吹喇布塞等。給予四十日廩給。所帶之人

給予七日廩給外所有庫倫之堪布諾們罕等年班攜帶之人均不得過八九名○嘉慶二十二年定恭賀
萬壽歲貢九白年節請
安之圖什業圖汗車臣汗差人及汗等母妻差人俱作為正使汗等子媳差人俱作為副使本身及跟役不得過十人正使每日給銀五錢米二升拴馬二匹副使每日給銀三錢米二升拴馬一匹跟役每日給銀各五分米一升正副使入館馬共二十八匹回程路費正使給銀三兩副使

給銀一兩五錢。米照住京原額各支給四十日。

○又定。科布多所屬杜爾伯特土爾扈特汗王台吉等來京朝覲。及差人請

安。所騎駝隻。由院咨交上駟院餧養。起程時照數領取。○二十三年定。回程路費。汗親王。給銀十七兩三錢。米四石九斗五升。郡王。給銀十兩八錢八分。米四石二斗。貝勒。給銀七兩七錢。米三石三斗。貝子給銀五兩九錢五分。米二石七斗。公給銀四兩八錢七分。米二石一斗七升五合。札薩克台吉。給銀一兩五錢。米九斗七升五合。公

王子孫台吉給銀二兩五錢七分。米六斗七升
五合。札薩克屬下名吉給銀七錢五分。米七斗
五升。管旗章京給銀二錢五分。米九斗。管旗副
章京給銀一錢五分。長使參領佐領等給銀一
錢五分。米四斗五升。俱不計程途遠近及隨帶
人等。○二十四年定。王公等請
安來京。支給七日廩餼。謝
恩來京。支給三日廩餼。○又定。年班之察哈爾公台
吉等暨
乾清門行走侍衛等來京。俱支給三十日廩餼。○

又定。青海舊土爾扈特伊克明安王公台吉等
差人請
安來京。俱支給六十日廩餼。○又定。科布多所屬杜
爾伯特土爾扈特王公等差人請
安進馬來京。俱支給二十一日廩餼。○又定。察哈爾
公台吉等差人請
安並領俸來京。各支給五日廩餼。○又定。熱河額魯
特官員帶善撲人來京。支給三十日廩餼。善撲
人來京當差。按在京日期支給廩餼。差竣停止。
○又定。四部落台吉官員解送人犯來京。支給

七日摩諭。又定。喀爾喀阿拉善王公台吉等

差人請

安進馬。並呈比丁冊聽事領俸來京。俱支給七日摩

諭。

理藩院

廩給 喇嘛廩給

喇嘛廩給○原定。凡朝貢來京之呼圖克圖呼畢勒罕札薩克達喇嘛。各日給銀八錢五分。米一斗五升。坐馬三匹。養馬十四匹。副札薩克達喇嘛日給銀七錢三分。米一斗三升。坐馬三匹。養馬十二匹。札薩克喇嘛。日給銀六錢二分。米一斗二升。坐馬二匹。養馬十匹。達喇嘛副達喇嘛。各日給銀四錢七分。米九升。坐馬一匹。養馬

七匹。嘎布楚蘭占巴。各日給銀三錢七分。米七升。坐馬一匹。養馬六匹。德木齊格思規格隆。日給銀三錢。米六升。坐馬一匹。養馬五匹。格素爾班第。日給銀五分。米一升。坐馬一匹。齋桑喇嘛。日給銀五錢。米二升。坐馬一匹。均數定五日糜給。如居住誦經者無定例。○又定。西藏來使堪布並隨來之蘭占巴等。各日給米二升。跟役每日給米一升。正使每十日給蒙古羊十隻。黃茶二十包。麪二十斤。乳油五斤。牛乳十五斤。鹽十兩。黃蠟燭十枝。蘭占巴等。日給羊肉二斤。間日

給羊肉一盤。黃茶一包。麵一斤。乳油鐙油各二
兩。跟役日給羊肉一斤八兩。均各給鹽一兩。間
四日筵燕一次。正使日給木柴二十斤。蘭占巴
等。每人給木柴十斤。跟役每日給木柴四斤。各
例給九十日。如事竣在九十日內。即於事竣日
裁除。遇年節除夕。在京來使等各給漢羊一。回
程路費。正使日給銀二錢。副使給銀一錢五分。
跟役各給銀一錢。共支給四十日。○又定。莊浪
達喇嘛進貢來京。日給米二升。羊肉一斤。鹽五
錢。木柴七斤八兩。應帶小喇嘛七名。番人二名。

每名日給米一升。羊肉一斤。鹽五錢。木柴三斤。未進馬匹之前。每馬日給黑豆四升。穀草羊草各七束。木柴十斤。岷州各廟四班達喇嘛進貢來使。日給米二升。羊肉一斤。鹽五錢。木柴七斤八兩。每人應帶小喇嘛一名。每班番人四名。日各給米一升。羊肉一斤。鹽五錢。木柴三斤。未進馬匹之前。每馬日給黑豆四升。草一束。木柴十斤。○乾隆二十七年定。察木多帕克巴拉呼圖克圖等遣使來京。正使日給銀五錢。副使日給銀三錢。米各二升。從人日給銀五分。米一升。回

時路費。正使日給銀二錢。副使一錢五分。從人各給銀一錢。共支給四十日。○四十七年奏准。年班來京之庫倫商卓特巴達木吹喇布寨等。給予四十日廩給。所帶之人給予七日廩給外。所有庫倫之堪布諾們罕等。年班攜帶之人。均不得過八九名。○嘉慶二十二年定。恭賀

萬壽歲貢九白年節請

安之喀爾喀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差人。作為正使。商卓特巴堪布諾們汗洞闊爾呼圖克圖差人。俱作為副使。正使每日給銀五錢。米二升。拴馬

二匹。入館馬四十匹。副使每日給銀三錢。米二升。捨馬一匹。入館馬十匹。跟役每日給銀各五分。米一升。回程路費。正使給銀三兩。副使給銀一兩五錢。米照住京原額支給四十日。○又定。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來京。每日給蒙古羊一隻。鵞二隻。雞三隻。牛乳七鏇。每十日給牛一隻。二兩重黃茶一百五十包。乳油五斤。棉花八兩。鹽十八斤。二兩重黃蠟燭五十枝。白蠟燭十枝。鐙油十斤。醬五斤八兩。醋一斤。蘋果柿各一百枚。榛子梨各一百五十枚。栗子乾棗各十斤。葡

萄十五斤。核桃三百箇。回日路費。給牛一隻半。
天池茶一百包。乳油五斤。二兩重黃蠟燭五十
枝。鹽二十四斤。跟來喇嘛台吉齋桑護衛等。照
例各按品級給予銀兩。○二十三年定。喀爾喀
圖什業圖汗車臣汗。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差
人慶賀
萬壽並進九白年終請
安。俱支給四十日廩餼。其商卓特巴堪布諾們汗洞
闊爾呼圖克圖帶來達喇嘛等。亦一體支給。○
二十四年定。喀爾喀四部落年班之呼圖克圖

呼畢勒罕喇嘛等來京。支給二十八日廩餼。本身並差人請
安進馬來京。各支給七日廩餼。○又定。內札薩克等處年班之呼圖克圖呼畢勒罕喇嘛等來京。支給二十六日廩餼。本身並差人請
安進馬來京。各支給五日廩餼。○又定。達賴喇嘛班禪額爾德尼之來使。支給九十日廩餼。○同治十三年奏定。教習唐古特字話之喇嘛告退回藏。給馱羸五頭。其徒衆五名。每名給羸一頭。每羸折給價銀十三兩七錢。該喇嘛及徒衆每日

給盤費銀各一錢。共給四十日。

捐輸　蒙古捐輸　回部捐輸　喇嘛捐輸

蒙古捐輸○咸豐六年奏定。蒙古王公台吉等捐輸銀兩議敍。並捐輸駝馬議敍章程。一。札薩克汗親王。郡王。貝勒。貝子。公閒散王。貝勒。貝子公等。捐銀一百兩給紀錄一次。二百兩紀錄二次。三百兩紀錄三次。四百兩加一級。八百兩加二級。一千二百兩加三級。一千六百兩加四級。二千兩加五級止。二千四百兩以上原有翎枝者。隨時請

旨。無翎枝者。請

旨賞給翎枝。一内外札薩克各旗札薩克頭等台吉

塔布囊閒散頭二三四等台吉塔布囊捐銀五

十兩給紀錄一次。一百兩紀錄二次。一百五十

兩紀錄三次。二百兩加一級。四百兩加二級。六

百兩加三級。八百兩加四級。一千兩加五級止。

一千六百兩。係頭等台吉塔布囊加輔國公銜。

二等台吉塔布囊加頭等銜。三等台吉塔布囊

加二等銜。四等台吉塔布囊加三等銜。二千二

百兩。係頭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二等台

吉塔布囊加輔國公銜。三等台吉塔布囊加頭
等銜。四等台吉塔布囊加二等銜。二千八百兩。
係頭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一級。二等
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三等台吉塔布囊加
輔國公銜。四等台吉塔布囊加頭等銜。三千四
百兩。係頭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二級。
二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一級。三等台
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四等台吉塔布囊加輔
國公銜。四千兩。係頭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
銜。加三級。二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二

級。三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一級。四等
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四千六百兩。係頭等
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四級。二等台吉塔
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三級。三等台吉塔布囊加
鎮國公銜。加二級。四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
銜。加一級。五千兩以上。隨時請
旨。
一頭二三四等台吉塔布囊。除犯行竊不准捐復
外。如犯別項罪名革職者。原係頭等台吉塔布
囊捐銀一千兩。二等台吉塔布囊捐銀八百兩。
三等台吉塔布囊捐銀六百兩。四等台吉塔布

囊捐銀四百兩。俱准開復原品頂戴。一內外札
薩克各旗管旗章京副章京參領佐領驍騎校。
土默特兩翼察哈爾八旗熱河之額魯特等處
參領佐領驍騎校前鋒校護軍校等官。捐銀五
十兩給紀錄一次。一百兩紀錄二次。一百五十
兩紀錄三次。二百兩加一級。二百兩以上。比照
台吉捐輸章程。議給加銜升銜翎枝。不及五十
兩不給議敘。一札薩克汗親王郡王貝勒貝子
公閒散王貝勒貝子公等。捐駝馬二十五匹給
紀錄一次。五十匹紀錄二次。七十五匹紀錄三

次。一百匹加一級。二百匹加二級。三百匹加三
級。四百匹加四級。五百匹加五級。止。六百匹以
上原有翎枝者。隨時請
旨。無翎枝者。請
旨賞給翎枝。一。札薩克頭等台吉塔布囊閒散頭二
三四等台吉塔布囊捐駝馬八匹。給紀錄一次。
十六匹紀錄二次。二十四匹紀錄三次。三十二
匹加一級。六十四匹加二級。九十六匹加三級。
一百二十八匹加四級。一百六十匹加五級。止。
二百匹。係頭等台吉塔布囊加輔國公銜。二等

台吉塔布囊加頭等銜。三等台吉塔布囊加二
等銜。四等台吉塔布囊加三等銜。三百疋。係頭
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二等台吉塔布囊
加輔國公銜。三等台吉塔布囊加頭等銜。四等
台吉塔布囊加二等銜。四百疋。係頭等台吉塔
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一級。二等台吉塔布囊加
鎮國公銜。三等台吉塔布囊加輔國公銜。四等
台吉塔布囊加頭等銜。五百疋。係頭等台吉塔
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二級。二等台吉塔布囊加
鎮國公銜。加一級。三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

銜。四等台吉塔布囊加輔國公銜。六百匹。係頭
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三級。二等台吉
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二級。三等台吉塔布囊
加鎮國公銜。加一級。四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
公銜。七百匹。係頭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
加四級。二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三級。
三等台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二級。四等台
吉塔布囊加鎮國公銜。加一級。八百匹以上。隨

時請

旨。一內外札薩克各旗管旗章京。副章京參領佐領

驍騎校。土默特兩翼。察哈爾八旗。熱河之額魯特等處。參領。佐領。驍騎校。前鋒校。護軍校等官。捐駝馬八匹給紀錄一次。十六匹紀錄二次。二十四匹紀錄三次。三十二匹加一級。六十四匹加二級。九十六匹加三級。一百二十八匹加四級。一百六十匹加五級。止。二百匹以上。比照王公台吉捐輸章程。給加銜升銜。翎枝。捐不及八匹。不給議敘。○九年議准。內外札薩克王公台吉等捐輸馬匹。應挑選膘壯口輕者解交。不准呈請折交銀兩。亦不准以疲瘦口老者充數。違

者斥駁更換。所交馬匹。若非口老疲瘦監收官迅速驗收。不得任令久延。刁難勒索。違者查明懲處。○同治元年奏准。王公台吉等捐輸駝馬等項。懇請移獎子弟。如未及歲。俟及歲時。由院查照捐輸例。具奏請

旨。○十三年覆准。台吉捐輸銀數在加五級以上而不及加銜者。即酌給加級紀錄。

回部捐輸。○咸豐七年奏定。回子王公台吉伯克今裁等捐輸銀兩獎敘章程。一、札薩克回子郡王。貝勒。貝子。公等。捐銀一百五十兩。給紀錄一

次。三百兩紀錄二次。四百五十兩紀錄三次。六
百兩加一級。一千二百兩加二級。一千八百兩
加三級。二千四百兩加四級。三千兩加五級。止。
三千六百兩以上。請
旨賞給翎枝。如有翎枝者。按照蒙古捐輸章程。聲明
請
旨。下各城阿奇木伯克。捐銀一百兩給紀錄一次。二
百兩紀錄二次。三百兩紀錄三次。四百兩加一
級。八百兩加二級。一千二百兩加三級。一千六
百兩加四級。二千兩加五級止。二千四百兩以

上。請
旨賞給翎枝。如原有翎枝。請
旨賞加升銜。惟二品升銜。須三品阿奇木伯克捐銀
至三千六百兩。方得加給。一各城伯克捐銀五
十兩給紀錄一次。一百兩紀錄二次。一百五十
兩紀錄三次。二百兩加一級。四百兩加二級。六
百兩加三級。八百兩加四級。一千兩加五級。止。
一千二百兩以上。請
旨賞給翎枝。如原有翎枝。請
旨賞加升銜。一各城虛銜金頂回子捐銀三百兩。加

六品虛銜。閒散回子捐銀一百兩。給金頂虛銜。
一。各城阿奇木伯克及各城伯克係六品捐輸
得有翎枝者。將來升至五品。換帶花翎。○十年
奏。哈密札薩克回子郡王伯錫爾捐輸銀一萬
兩。奉
諭。著加恩賞用紫韁。並在御前行走。以示獎勵。○同治
元年
諭。嗣後各城應補人員。均不得抑令捐輸。以示體恤而
肅政體。○又
諭。新疆各城奏補人員。自有定章。何以疊次應補之員。

既據出具切實考語。又復聲敘捐輸銀兩。是捐輸補缺。近來竟爲錮習。更恐有勒捐肥己等弊。著一併查明。如有各項情弊。從嚴參辦。○二年續定章程。一。三四五六七品伯克。除隨從賊匪復回本城及贓貪各罪。俱不准捐復外。如犯別項公罪革職者。原係三品伯克捐銀一千二百兩。四品伯克捐銀一千兩。五品伯克捐銀八百兩。六品伯克捐銀六百兩。七品伯克捐銀四百兩者。均照蒙古台吉塔布囊捐復之例。准其開復原品頂戴。不食俸。不辦事。遇有挑補差使。仍按舊章辦理。一

各城閒散回子。捐銀一百兩。給金頂虛銜。金頂回子。捐銀三百兩。加六品虛銜。六百兩加五品虛銜。一千兩加四品虛銜。二千兩加三品虛銜。止。不得加至二品。額設金頂回子捐輸。亦照空金頂回子一體辦理。一、三四五品伯克捐銀一千二百兩。

賞戴花翎。六品伯克捐銀六百兩。

賞戴藍翎。二千四百兩。加五品虛銜。

賞戴花翎。閒散回子捐銀二千二百兩。加五品虛銜。

賞戴花翎。一、三品伯克捐銀三千六百兩。加二品虛

銜。四品伯克捐銀二千四百兩。加三品虛銜。五
品伯克捐銀一千二百兩。加四品虛銜。捐銀三
千兩。加三品虛銜。此內惟三品伯克。准捐二品
銜。四品以下。均捐至三品虛銜。不准捐加二品。
一、六品伯克。捐銀五百兩。加五品虛銜。一千兩。
加四品虛銜。二千兩。加三品虛銜。一、七品伯克。
照依金項回子捐輸虛銜章程辦理。
喇嘛捐輸○咸豐七年奉
旨。科爾沁巴克什喇嘛敏珠爾多爾濟。喀爾喀諾們罕
多爾濟。因軍務未竣。捐輸馬匹。實屬可嘉。敏珠爾多

爾濟。著加恩照蒙古王公捐輸馬匹例。賞給本身呼圖克圖。多爾濟著賞給色臣諾們罕名號。○光緒十年奏准。六盟四部落。儻遇歉歲。呼圖克圖喇嘛等捐銀助賑至千兩。或捐米麪牲畜。數計值銀千兩以上者。呈報該管大臣。奏請

賞給樂善好施字樣扁額。不及千兩。由該管大臣給扁旌賞。仍照樂善好施字樣給予。均聽本家自行建坊。毋庸給予坊銀。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九百九十

理藩院

燕賚 年班燕賚 圍班燕賚 貢使燕賚

年班燕賚。

國初定。年節來朝之蒙古王等。均於歲除

賜燕一次。新正

賜燕二次。越日。五旗王府各設燕一次。○又定。內札薩克固倫公主。和碩公主。親王以下。公以上。朝貢來京。本身無賞。如固倫公主。和碩公主。親王。郡王。遣使來京者。來使賞給洋緞一。彭緞一。三

梭布十二。僕從布四。郡主。郡君。貝勒。貝子。公來使。賞給彭緞一。布八。僕從布三。進貢來京之台吉管旗章京精奇尼哈番。阿思哈尼哈番。管旗副章京。賞給大緞一。彭緞一。布十二。參領。佐領。拜他喇布勒哈番。拕沙喇哈番。達爾漢等。賞給洋緞一。彭緞一。布七。王府長史。一二三等護衛典儀。閒散人等。賞給彭緞一。布六。本身不來遣使來進貢者。來使賞給彭緞一。布四。此外隨伊主前來者。均無賞。至有姻戚之台吉等本身不來。准遣使朝貢。其餘小台吉以下。驍騎校以上。

本身不來。不准遣使。順治十一年題准。年節
來朝之王等。賞給品物。均於
午門外頒給。十八年題准。蒙古等以私事來京
者。止給行糧。不加賞賚。康熙九年題准。年節
來朝之歸化城。土默特都統等。各賞三等漆鞌
一。緞七。茶一簍。十三年題准。賞年節來朝之
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等。各分等次。親王。雕鞌一。
銀茶筩茶盤各一。緞三十六。茶五簍。郡王。雕鞌
一。銀茶筩一。緞二十九。茶四簍。貝勒。雕鞌一。銀
茶筩一。緞二十二。茶三簍。貝子。漆鞌一。銀茶盆

一緞十四茶二簍鎮國公輔國公漆韋一銀茶
盆二緞十茶二簍一二等台吉漆韋一緞七茶
一簍三四等台吉漆韋一緞五茶一簍科爾沁
土謝圖卓里克圖達爾漢三親王加賞甲冑一
副緞八札薩克圖郡王加賞銀茶盆一緞六
三十年奏准喀爾喀等同內札薩克受封一切
賞賜亦均比照內札薩克凡喀爾喀親王以下
公以上本身前來者不賞外如遣使親王郡王
來使賞緞二布十二僕從布四貝勒貝子公等
來使緞一布八僕從布三進貢來京之台吉管

旗章京副章京賞緞二布十二參領佐領達爾漢緞二布七王等之長史護衛典儀驍騎校閒散人等緞一布六再喀爾喀圖什業圖汗車臣汗等遣使前來仍照前例伊所屬宰桑護衛等本身前來進貢者俱令進貢此內圖什業圖汗之古什宰桑照管旗章京例賞給其餘宰桑等均照參領例賞給護衛等照王之護衛等例賞給三十三年定喀爾喀王貝勒貝子公台吉來京適逢元旦者照內札薩克之例給賞三十九年覆准年例來朝之喀爾喀汗王貝勒貝

子。公。台吉等。

賜燕賞賚。及五旗王府筵燕。一如內札薩克之例。○五十四年覆准。西藏青海額魯特等外藩朝貢。照伊來使品級賞給諸物。交與內務府武備院製造。俟起程時頒給。○又覆准。賞年例來朝之喀爾喀親王。視內札薩克郡王例。郡王。貝勒。視貝子例。貝子。公。台吉等。各視其品級為差。所賞緞。布。鞌。帶。銀茶筩。銀茶盆。茶葉諸物。照價值由戶部折銀賞給。○又覆准。賞年例來朝之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等。緞。疋。雕鞌。銀茶筩。茶盆。黃茶

等物。各照價值折銀賞給。其有加賞甲冑。緞幣

者。亦按數折銀加賞。○五十五年奉

旨。近來所賞蒙古衣帽撒袋腰刀葦轡緞疋茶布等物。

賞為粗陋。嗣後如賞內札薩克喀爾喀。照定價略減。

折銀賞給。如賞歸化城西藏額魯特俄羅斯著內務

府武備院製造賞給。仍詳議具奏。欽此。遵

旨議准。親王以下。台吉以上。應賞器物。親王。酌量折給

銀四百三十兩。郡王。酌給銀三百十七兩。貝勒。

酌給銀二百三十八兩。貝子。酌給銀一百五十

兩。公。酌給銀一百十七兩。札薩克台吉。酌給銀

七十六兩。一二等台吉。酌給銀六十三兩。三四等台吉。酌給銀五十三兩。再科爾沁三親王。各加銀七十二兩。札薩克圖郡王。加銀七十三兩。永為例。○又議准。賞喀爾喀親王以下台吉以上。器物。酌量折給銀數。與賞內札薩克同。○乾隆三十四年議准。年班來京。內外札薩克汗。王。貝勒。貝子。公。台吉。塔布囊等。應賞衣帽。撒袋。腰刀。鞾。鑾。緞疋。茶布等物。按照品秩折給銀兩。科爾沁卓里克圖親王。圖什業圖親王。達爾漢親王。各賞銀五百兩。其餘汗親王各賞銀四百兩。

科爾沁札薩克圖郡王。賞銀三百五十兩。其餘郡王。各賞銀三百兩。貝勒。各賞銀二百兩。貝子。各賞銀一百五十兩。公。各賞銀一百兩。札薩克台吉。塔布囊。各賞銀七十兩。一二等協理台吉塔布囊。各賞銀六十兩。三四等協理台吉塔布囊。各賞銀五十兩。由院於正月中旬具奏。奉
旨後。咨行戶部。於正月二十日。由戶部。會同理藩院。在
午門外頒給。○嘉慶二十二年定。
中正殿西廠子

賜飯。於十二月中旬蒙古王公到齊時。由院於年班
朝覲並駐京之王公內擬定。奏請
欽派十二人。或十四人入座。並將應行入坐領賞王
公等銜名。開單先期奏聞。○又定。年班朝覲。並
駐京之
御前
乾清門行走。外邊行走。蒙古王公。額駙。台吉。呼圖
克圖。喇嘛等。由院於十二月下旬。奏請
賞給荷包各一分。○又定。年班朝覲。王公。台吉。呼圖
克圖。喇嘛等。年終內果房頒給果品。由院領給。

○又定。年終應領麅鹿食品。由院將駐京暨年
班朝覲王。公。台吉。額駙。公主。格格並呼圖克圖。
喇嘛等銜名。咨行內務府。給票祇領。○又定。歲
除日。燕內外札薩克王。公。額駙等。及外國來使
於
保和殿。由院將應行進爵之汗王等銜名。咨行掌
儀司具奏。恭候
欽派。其
親賜酒之汗王。貝勒。貝子。由院擬定人數具奏。恭候
欽派。○又定。伊犂科布多。所屬土爾扈特。杜爾伯特。

和碩特。王。公。台吉等朝覲。其初次來京者。賞給蟒袍。補褂。頂帽。朝帶朝珠。荷包。鞾韈。坐褥等物。

○道光元年奏定。蒙古王公等。

恩賞緞疋。由院行知各旗。俟蒙古人等到京。遵照定限。派員赴庫支領。○十九年定。喀爾喀年班來京之汗王等。如在途患病。不能按期到京者。即差台吉先來報院。應得賞項。照台吉分例頒給。如該王公本身痊愈。到京後應得賞項。仍照本身分例頒給。其先來之台吉。不得重複支領。

圍班燕賚。○康熙六十一年奏准。蒙古隨圍之

多羅郡王四人。各賞緯帽一。綿龍緞袍一。䊧緞褂一。鍍金環佩帶一副。氈韈皮韈。各一雙。腰刀一。鑲綠松石珊瑚撒袋一副。弓矢。全。貝勒四人。貝子二人。公四人。各賞給緯帽。緞袍。緞褂。佩帶氈韈皮韈。如前。不給腰刀撒袋弓矢。札薩克一等台吉一人。賞如貝勒等。惟不給緞褂。台吉塔布囊管旗章京副章京及參領佐領侍衛總管副管驍騎校等。共計四百二十二人。各賞官用緞一。隨圍馬甲長槍手鳥槍手前鋒護軍領催哈瑪爾嚮導捕戶等。共計一千七百四十二人。

各賞銀六兩。牽駝馬人。及蒙古王等之閒散隨從人。共計五百八十五人。各賞銀三兩。毛青布一。○乾隆六年奏。此番管理圍場。並無王等毋庸議外。其管理圍場之科爾沁敖漢。翁牛特。喀喇沁等處貝勒三人。貝子一人。公三人。多羅額駙一人。固山額駙一人。台吉塔布囊七十二人。侍衛官員二百二十五人。皆照康熙六十一年之例賞給。其隨圍之馬甲捕戶人等。共一千八百十一人。照舊例賞銀六兩外。遵

旨各加賞銀三兩。牽駝馬人。趕車人等。共二百九十六

人。照舊例賞銀布外。遵
旨各加賞銀一兩五錢。再貝勒。公等之護衛官員。亦照
前例各賞毛青布一。銀三兩。奉
旨。科爾沁圖什業圖親王等十五人。各加賞緯帽一頂
糚緞衣一襲。佩帶鞾韈各一事。科爾沁達爾漢親王
等三人。各加賞腰刀二。撒袋一副。弓矢全。上用龍緞
一。塔布囊敏珠爾喇布坦。加賞腰刀一。撒袋一副。弓
矢全。哈瑪爾行走三十一人。各加賞官用緞一。額駙
篆凌。雖未隨圍。亦照隨圍親王之例賞給一分。其賞
給之物。交伊子公徵布登札布寄去。○十二年議准。

嗣後前往

木蘭圍場之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等止賞緞疋者。按數賞給。若賞給衣服。亦酌量折給緞疋。謹案卓索圖。昭烏達。二盟長。例進公燕。家燕。歲次高宗純皇帝始命合為一次。由院先期具奏得旨後。咨行該盟長敬謹豫備在月牙城進燕。又恭遇奉旨在萬樹園筵燕。凡內外札薩克汗。王。貝勒。貝子。公。台吉。塔布囊。呼圖克圖。喇嘛。皆與燕。○十九年奏定

管園之親王郡王。每人各賞

上用蟒緞一疋。大緞二疋。彭緞二疋。貝勒貝子公。每人各賞官用蟒緞一疋。大緞一疋。官用緞二疋。額駙等。每人各賞官用蟒緞一疋。官用緞二疋。

札薩克台吉塔布囊每人各賞官用蟒緞一疋官用緞一疋其王貝勒貝子公札薩克台吉塔布囊額駙之隨從護衛官員跟役人等每名各賞銀三兩毛青布一疋○又定索倫察哈爾之善獵兵丁內札薩克之嚮導虎槍鳥槍各兵丁每名各賞銀六兩○二十四年奏定捷手善獵上行走之內外札薩克親王郡王每人各賞大緞二疋官用緞二疋貝勒貝子公每人各賞大緞一疋官用緞二疋札薩克台吉塔布囊額駙閒散台吉每人各賞大緞一疋官用緞一疋○

四十六年奏准。由京扈從

御前

乾清門行走暨圍班前來外邊行走之內外扎薩克汗王。郡王銜貝勒。每人各賞大緞一疋。官用緞一疋。貝勒貝子。公。公銜台吉郡主額駙等。每人各賞官用緞二疋。扎薩克台吉額駙官員。備燕入圍之閒散台吉。附在察哈爾。額魯特台吉等。每人各賞官用緞一疋。○又定。管理圍甲各項兵丁之扎薩克台吉塔布囊官員。暨率領善獵人之察哈爾。索倫總管官員。並熱河之額魯

特官員。每人各賞官用緞一疋。○又定。哲里木
昭烏達卓索圖三盟之圍甲兵丁。每名各賞銀
七兩。○五十四年奏准。善獵上行走汗王貝勒。
貝子。公。台吉。塔布囊等。如有在
御前
乾清門行走者。准領善獵之賞。毋得重給。○六十
年奏定。凡遇停止進哨。所有豫備上圍之各項
蒙古兵丁等。應領賞銀。減半奏給。○嘉慶二十
二年定。恭遇
駕幸

盛京。凡山海關邊外來請
聖安之蒙古王。公。額駙。台吉。塔布囊。按照品級。賞給
紬。緞。袍。褂料等物。其解送馬匹之台吉章京兵
丁等。賞緞疋銀兩。○又定。
盛京
大政殿筵燕。所有應請
親賜酒人員。由院於蒙古王公內。擇十餘員銜名。繕
寫進呈。恭候
欽派。○又定。錫呼圖。庫倫。札薩克達喇嘛。札薩克喇
嘛。前來接

駕賞給官用緞各二疋。○又定賞勝寺。如遇

聖駕臨幸拈香。賞佈施銀二十兩八兩有差。○又定

凡遇

駕臨隆福寺永福寺拈香。賞達喇嘛緞一疋。德木齊

格斯貴教習。每人一兩重銀錁二箇。呼巴拉克。

每人一兩重銀錁一箇。○又定。恭遇

巡幸熱河。應賞紬緞之六盟四部落王公等。分別

行在請

安。暨由京扈從。註明賞給。其請

安在八月初十日後者。均不賞給。○又定。青海隨圍

之王。公。台吉等。由軍機處按照品級擬賞銀兩。
並其同游牧處所時。賞給馳驛之處。具奏請
旨。○又定。伊犂所屬之土爾扈特和碩特科布多所
屬之杜爾伯特土爾扈特札哈沁烏梁海烏里
雅蘇台所屬之烏梁海等處。應行隨圍之王。公。
台吉等。由軍機處按照品級擬賞銀兩。由廣儲
司支給。外賞衣帽鞾韈朝帶荷包坐褥等物各
一分。若初次來者。加賞蟒袍補褂朝珠一分。進
木蘭圍時。初次來者。賞連鞌馬一匹撒袋一分。○
又定。豫備騎生馬駒之内札薩克官兵二十名。

及尚都達布遜諾爾官兵二十名。無論騎墜。各賞一兩重銀錁一箇。又定。秋獮禮成。

駕臨張三營

行宮。

賜扈從內外扎薩克汗王貝勒貝子。公。台吉塔布囊官員荷包各一分。又定。趕杭愛車之兵丁。每名賞銀三兩。毛青布一疋。又定。伊犂所屬之土爾扈特和碩特。科布多所屬之杜爾伯特。和碩特。扎哈沁烏梁海。定邊左副將軍所屬之烏梁海等處。圍班人等。按品級擬賞緞疋。及奉

旨准令隨同察哈爾善獵上行走之尚都達布遜諾爾達里岡愛牛羊羣官員每人賞官用緞一疋兵丁每名賞銀六兩奏賞時應否賞給之處夾片請
旨。○又定。黑龍江將軍出派布特哈總管一員章京一員。帶領善獵官兵二十名。哨鹿人二名。呼倫貝爾總管一員。章京一員。帶領善獵官兵十名。於
啟鑾前。前赴熱河。由院奏賞。官員每員銀五兩。兵丁每名銀三兩。○又定。熱河各寺廟。恭遇

駕幸祜香。自堪布喇嘛至格斯貴賞給紬緞有差。呼
巴拉克。各賞銀一兩。遇有修理工程。未經
駕臨。其賞項減半頒給。○又定。哲布尊丹巴呼圖克
圖至熱河瞻
覲。所進貢物。收者行內務府折賞。是日同來之呼圖
克圖徒弟喇嘛及由京扈從之呼圖克圖。俱
賞賜物件有差。○又定。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恭進
丹書克。及馬匹。駝隻等物。收者。行內務府折賞。
是日進丹書克之呼圖克圖喇嘛等。俱
恩賜物件有差。○又定。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之喇

嘛徒衆。俱進進馬匹。氆氇等物。收者。行内務府

折賞。○又定。

萬樹園筵燕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時。其照看前

來之王。公。札薩克台吉由京扈從。並圍班之内

外札薩克王公。札薩克扈從之呼圖克圖。札薩

克喇嘛。熱河之堪布。俱入坐領賞。

貢使燕賚○順治十年定。歸化城進貢官員。各

賞給表裏帽靴帶弓矢韃靴白金有差。○是年。西

甯瞿曇等寺國師禪師喇嘛各進貢方物。賞給

各寺國師。禪師。采緞表裏各一。紵絲衣各一襲

鞾韈各一雙。班第。紅布衣各一襲。鞾韈各一雙。
國師。加采緞各二。漆葦各一。禪師。暨喇嘛頭目。
加采緞各一。漆葦各一。貢馬者。每馬給表緞一。
裏一。絹一。貢駝者。每駝給采緞表裏各三。絹四。
又西甯西納演教寺國師入貢。賞國師采緞表
裏各一。紵絲衣一襲。布一。鞾韈各一雙。加賞銀
茶筩一。茶盤一。漆葦一。紅緞袈裟一件。緞四。茶
千二百斤。其隨貢之喇嘛。采緞表裏各一。布各
一。鞾韈各一雙。衣各一件。馬駝之賞與瞿曇等
寺同。又河州端巖宏化寺喇嘛進貢。每名賞紵

絲衣一襲。布一。采緞表裏各一。韡韈各一雙。茶六十斤。貢馬。每匹給紵絲一。絹一。或折銀。貢駝之賞。如瞿曇等寺韡韈。皆折銀。內惟端嚴寺。加緞一。漆葦一。又莊浪紅山堡報恩寺都綱進貢。賞都綱金黃紬衣一襲。袈裟一襲。班第等紅布袷衣各一襲。所貢馬。共給表裏緞各四。○十二年題准。每年進貢九白之札薩克等。賞給重三十兩銀茶筩各一。茶盤各一。緞各三十。布各七十。賞正使緞各三。布各二十四。副使緞各二。布各十二。僕從布各六。在部

賜燕一次○康熙二年題准圖覺等二十六寺喇嘛
每三年以一班入貢每貢馬給表緞一裏一絹
一賞班首頭目表緞三裏一紅緞袷衣一襲架
裟一裙一鞾韈各一雙漆韋一各寺頭目減表
緞一賞小喇嘛表緞各一裏各一紅布袷衣各
一襲鞾韈各一雙僕從布各四在院
賜燕一次永為定例○十五年定蒙古進貢之管旗
副章京長史等一體與燕○二十四年定內札
薩克四十九旗每年遣進羊酒聽事人賞給彭
緞一布八僕從布三○三十年題准喀爾喀貝

勅初次進貢。賞給備漆鞾馬一匹。銀茶盆一。蟒緞狐皮袍一襲。薰貂帽一。鍍金鞓帶佩小刀手帕荷包一副。韃韈各一雙。緞十五。布百五十。○又覆准。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進貢九白。照例

賞給三十兩重銀茶筩一。茶盤一。緞三十。布七十。賞正使緞三。布二十四。副使緞二。布十二。僕從布六。在部

賜燕一次。○五十二年定。達賴喇嘛班禪額爾德尼遣使進貢。除例賞外。回時皆奉

旨慰問。加

賜達賴喇嘛重六十兩鍍金銀茶筩一。鍍金銀瓶一。銀鍾一。各色緞三十。大哈達五。小哈達四十。五色哈達十。正使二等雕鞌一。重三十兩銀茶筩一。茶盆一。緞三十。毛青布四百。豹皮五。虎皮三。江獺皮五。副使三等蟒緞一。方補緞一。大緞一。三梭布二十四。正使從人彭緞各二。毛青布各二十。副使從人彭緞各一。毛青布各十。加

賜班禪額爾德尼重三十兩銀茶筩一。瓶一。鍾一。各色大緞二十。大小哈達各十。來使金黃蟒袍一。重三十兩銀茶盆一。緞一。毛青布六十二。從人

緞各二。毛青布各二十。從役緞各一。毛青布各
十。日給正使銀二錢。副使銀各一錢五分。從人
各一錢。復給四十日路費。送至西甯。○雍正四
年奏准。哈密貝子貢使回時。管旗章京。副章京
各賞緞二。布十二。叅領。佐領。緞二。布七。驍騎校
緞一。布六。○乾隆十六年議准。察木多。帕克巴
拉。丹拜尼瑪。呼圖克圖遣使來朝進貢。照例折
賞外。
賜帕克巴拉丹拜尼瑪呼圖克圖重三十兩銀茶筩
一。各色大緞十二。大小哈達各七。正使三等蟒

緞一緞二布二十四副使緞二布十二從人布六回時由院差領催一名照看照例雇給騎馱之羸正使日給銀二錢副使一錢五分從人一錢復給四十日路費由西安一路送至四川至四川界由總督遣人伴送至打箭鑪自回○二十七年奏准嘉喇呼圖克圖遣使來朝進貢除照例折賞外仍降

旨慰問

賜嘉喇呼圖克圖大緞六彭緞四來使大緞彭緞各一布二十從人三名每人布五回時由院遣員

照看。照例雇給騎䭾之嬴。給四十日路費。由西安一帶送至西甯口外。令其自回。○三十八年奏准。年節進貢之台吉等。每收羊一隻。賞布四疋。每年由內庫豫先領出。存儲本院。臨時賞給。○嘉慶二十二年定。科布多所屬杜爾伯特。土爾扈特。和碩特。扎哈沁。汗。王。貝勒。貝子。公。台吉暨福晉等。差人貢進哈達。荷包。馬匹。鳥槍等物。回賞荷包。金銀錁緞疋各一分。○又定。莊浪紅山堡報恩寺達喇嘛來京進貢。每馬給表緞一。裏紬一。絹一。賞達喇嘛表緞三。裏紬一。紅緞給

衣一襲袈裟一裙一鞋襪各一雙漆葦一賞小

喇嘛表緞各一裏各一紅布袷衣各一襲鞋襪

各一雙僕從布各四在院

賜燕一次